

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在市政府办公室的统一领导下，市交通运输局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主动履行信息公开主体责任，积极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全链条式“五公开”，切实将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抓严、抓实，圆满完成年度信息公开任务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完成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的修订工作，并完善更新了机构简介、公共监管、建议提案、重大建设项目、公共交通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等版块的内容。全年共发布信息 1199 条，较 2020 年增长 55.1%，其中市政府官网 478 条，局官方网站 721 条。另外，“烟台交通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65 条，较 2020 年增长 128.4%，关注人数达 138605 人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全年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13 件，较 2020 年增长 116.7%，具体为自然人 10 件，社会公益组织 3 件，申请内容涉及铁路建设信息、网约车信息以及港口信息等。所有申请件全部按期办结，全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而提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办理结果为：因申请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

正材料而未处理的 1 件，因我局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而无法提供的 8 件，公开了部分信息的 5 件，全部公开的 2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制定出台了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规程》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管理规程》（烟交发〔2021〕16 号）、《烟台市公共交通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（试行）》（烟交发〔2021〕147 号），调整完善了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》，进一步提升了信息管理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。

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烟交发〔2021〕16 号

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规程》 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管理规程》 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：

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规程》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管理规程》已由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- 1 -

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烟交发〔2021〕147 号

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《烟台市公共交通企事业单位信息 公开规定（试行）》《关于切实做好公共交通 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 的通知

各区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，局属各相关科室，市直相关交通运输企业：

现将《烟台市公共交通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（试行）》《关于切实做好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对照职责分工，认真抓好工作落实。

- 1 -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对照《烟台市政府网站页面设计统一规范》要求，完成市局官网的改版升级工作，独立设置了“服务大厅”，为市民提供出行服务、办事指南、网上办事、信息查询等服务，

增设了“政务公开”“政府采购信息”“政策解读”等专栏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发布的针对性。“烟台交通”优化设置了互动交流、信息查询、车型遴选（微信投票专栏）等栏目，进一步拓宽了政务公开的渠道。目前，公众号关注人数达138605人。

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切实落实领导、机构和人员“三到位”要求，建立定期调度工作机制，及时掌握信息公开情况，明确推进方向，确保工作有的放矢。





组织召开全市交通运输系统政务公开座谈会，认真总结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落实情况，梳理工作短板和漏洞，广泛听取区市交通主管部门、行业管理对象的合理化意见建议，

明确工作重点，细化工作措施，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性和可操作性。

扎实做好信息公开培训和学习，对信息公开的特点、难点、要求以及依申请公开的办理等进行了深入强化学习，引导干部切实对信息公开工作入眼、入脑、入心。

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305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934		
行政强制	459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0	0	0	3	0	0	1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1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2	0	0	2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8	0	0	0	0	0	8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	0	0	0	0	0	1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10	0	0	3	0	0	13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前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；二是公共交通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方面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1. 信息公开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方面：以制度建设为抓手，有效提升信息公开规范化和标准化水平。结合实际制定出台了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规程》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管理规程》，并对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》进行了调整和完善，通过明确公开事项、公开内容、公开流程、公开时限和责任单位，进一步卡实政府信息公开责任，信息公开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成效突出。

2. 公共交通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方面：结合机构改革和职责调整，对公共交通领域企事业单位进行全面梳理，制定出台《烟台市公共交通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（试行）》，明确公开主体、公开内容、公开时间、公开载体，及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工作，最大限度保证公共交通企事业单位信息

公开的及时性和有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2021年度，市交通运输局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切实高度重视，积极履行信息公开主题责任，立足自身实际，制定出台了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同时强化制度建设，制定出台了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规程》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管理规程》，通过切实做到工作任务目标明确、责任科室单位明确、具体推进措施明确，确保了《2021 年烟台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理解到位、执行到位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建议/提案编号	标题	答复日期
第1705035号	关于“增设烟台芝罘医院公交站点”建议的答复	2021-11-30
第1705045号	关于“推进‘公转铁’”建议的答复	2021-11-22
第1705012号	关于“尽快推进道土车智能管理系统应用”建议的答复	2021-07-16
第1705139号	关于“助力老年人融入智能时代”建议的答复	2021-07-07
第1705065号	关于“变更61路公交车局部行驶线路”建议的答复	2021-07-07

提案编号	标题	答复日期
第135421号	关于“以异常天气为例烟台交运提升科学运行水平的建议”提案的答复	2021-11-22
第135004号	关于“建设烟台亚欧国际物流产业园”提案的答复	2021-07-16
第135267号	关于“公交车长途车进入火车站实需换乘”提案的答复	2021-07-14
第135154号	关于“规范烟台旅游汽车站管理”提案的答复	2021-07-07
第135340号	关于“增加33路公交车班次”提案的答复	2021-07-07

标题	答复日期
烟台市交通运输局2021年度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总体情况	2021-12-22
烟台市交通运输局2020年度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总体情况	2020-12-31

全年共公开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 36 件，具体为人大建设 8 件，涉及监察司法、城建环保、财政经济等方面，政协提案 28 件，涉及经济建设、社会建设等方面，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对办

理结果表示满意，办理复文均按要求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主动公开，接收社会监督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一是建章立制夯基础，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。充分发挥制度建设在政务公开中的基础作用，制定出台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规程》《烟台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管理规程》，明确公开内容，卡实主体责任，规范公开程序，全面提升全局政务公开工作日常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建设水平。

二是群策全力集众意，强化政务公开实效性建设。全面总结政务公开工作开展落实情况，梳理工作短板和漏洞，广泛听取区市交通主管部门、行业管理对象的合理化意见建议，明确工作重点，细化工作措施，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效性和可操作性。

三是丰富载体强落实，突出政务公开特色化建设。充分发挥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的载体作用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精准落地。注重将政务公开与日常工作相结合，结合实际组织开



展了“大货车随车体验”、“走进交通政务窗口”、“走进基层执法一线”等一系列政务公开专题活动，提升了政务公开的

特色化建设水平。